

证券代码：300298

证券简称：三诺生物

公告编号：2014-096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4年11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议案》，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对应的行权/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其中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为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为97.5万份，对于此次股票期权行权，公司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第一个期权可行权起始日期：2014年12月9日

第一个期权到期日：2015年12月8日

二、公司期权代码：036120

期权简称：三诺JLC1

行权价格：33.47元/份

期权可行权期数共为4期，本次行权为第1期行权，本次期权行权涉及人数共6人，本次可行权数额：97.5万份。

公司自主行权承办证券公司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办券商已在业务承诺书中承诺其向公司和激励对象提供的自主行权业务系统完全符合自主行权业务操作及相关合规性要求。

三、可行权日

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 定期报告公布前30日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

(2) 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内；

(3) 重大交易或重大事项决定过程中至该事项公告后2个交易日；

(4) 其他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

上述“重大交易”、“重大事项”及“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行权期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公司就选择自主行权模式对激励股票期权定价及会计核算影响变化情况作出说明

公司在授权日采用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权日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估值，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

由于在可行权日之前，公司已经根据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其他资本公积。在行权日，公司仅根据实际行权数量，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将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上述会计处理造成影响。即股票期权选择自主行权模式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及会计核算造成实质影响。

五、 第一个行权期行权对公司当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为97.5万份，占本次公司总股本20,006万股的比例为0.49%。如果全部行权，公司股本总额将由20,006股增至20,103.5股，本期可行权的97.5万份期权在1年的等待期已累计摊销成本约为88.18万元，股票期权的行权对每股收益的影响较小。具体影响数据以经会计师审计的数据为准。

六、公司将在定期报告（包括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或以临

时报告形式披露每季度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等信息。

七、参与行权的高级管理人员呢承诺自期权行权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卖出所持全部股份（含行权所得股份和其他股份）。参与公司股权激励的高级管理人员已承诺，严格遵守股票买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2 月 6 日